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度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07號28樓
電話：(02)7723-500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7		-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9~10		-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14		-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5~16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2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3~4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41~4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42~76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76~84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84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84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84		三一
	(十二) 其 他	85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6、88~93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6、94~95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86~87、96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		-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97~11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包含商譽）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之減損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個體資產負債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之帳面價值佔總資產 61%，其金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另整體經濟走向、市場競爭及技術發展均可能影響公司之未來營運，進而影響管理當局估計及判斷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未來所能產生之預期經濟效益及可回收金額，以評估其是否有減損情事，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之主要估計及判斷說明已納入年度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政策中，請參閱附註五揭露資訊，其餘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一、十三及二十。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資產減損評估方法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各現金產生單位資產減損評估表；
2. 評估公司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其所使用之假設及敏感性，包括現金產生單位區分、現金流量預測、折現率等是否適當。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行動電信服務收入，民國 107 年度佔總收入比例 66%，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資料量龐大；另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使得其收入認列益趨複雜，直接影響相關收入之金額計算及認列時點之正確性。考慮電信收入的計算複雜性及管理階層可能透過蓄意調整以達成滿足財務報表使用者期望之收入固有風險，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已納入年度財務報表之附註中，請參閱附註四揭露資訊。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委託 IT 專家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複核行動用戶合約，以確認帳務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2. 執行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3. 執行帳務系統月租及通話費批價與出帳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測試；
4. 執行加值服務批價與出帳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於查核期間內，配合 IT 專家上述查核程序，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本會計師另在特定風險導向的抽樣基礎上，選取符合特定風險標準的電信服務收入人工過帳分錄，檢視分錄並取得相關資料以確認該交易由人工過帳之合理性及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

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安 惠

林安惠



會計師 郭 政 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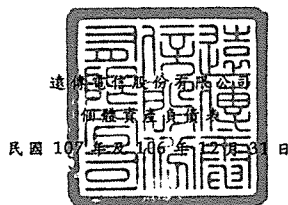
郭政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2 月 20 日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八）		\$	1,251,405	1	\$	1,093,018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八）			45,999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及二十）			3,762,170	3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二八）			-	-		42,488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八及二八）			21,848	-		35,46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八）			5,955,063	5		5,755,169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八及二八）			210,399	-		252,97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42,253	-		261,96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2,692,121	2		3,550,840	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三）			842,127	1		679,83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八及二九）			1,409,962	1		2,575,508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681	-		37,04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248,028	13		14,284,303	1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七）			191,245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			-	-		195,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三、四、十及二八）			30,191,630	23		30,093,290	23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二十）			1,535,757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三、四、十一及二八）			24,980,931	19		28,927,960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二）			739,771	1		761,492	1
1791		特許執照費－淨額（附註一、四及十三）			38,688,253	30		41,820,510	32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及十三）			3,000,111	2		2,801,276	2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三）			10,283,031	8		10,283,031	8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二）			701,459	1		675,336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八）			543,268	-		442,572	-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附註三、四及二十）			2,106,684	2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2,962,140	87		116,000,467	89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9,210,168	100	\$	130,284,770	100
負債及權益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四）		\$	1,500,000	1	\$	400,00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及十四）			999,720	1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二十）			2,075,984	2		-	-
2150		應付票據			11,530	-		12,056	-
2170		應付帳款			1,895,115	1		2,661,505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665,327	1		1,607,562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三及十六）			5,824,899	5		6,455,120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及二八）			8,408,279	7		3,757,966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3,004,824	2		1,894,767	1
2310		預收收入（附註三及四）			-	-		2,615,961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四、十四及十五）			3,199,112	2		8,998,533	7
2399		存入保證金－流動			146,250	-		200,88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四、十六及十七）			1,524,340	1		642,70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9,255,380	23		29,247,064	22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五）			22,175,150	17		20,373,820	1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四）			700,000	1		7,600,000	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352,975	-		335,30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二）			2,072,265	2		1,629,888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八）			660,374	-		727,479	1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224,255	-		246,19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三、四、十及十六）			452,271	-		366,60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6,637,290	20		31,279,294	24
2XXX		負債總計			55,892,670	43		60,526,358	46
權益									
股本									
3110		普 通 股			32,585,008	25		32,585,008	25
3200		資本公積			5,820,041	5		8,143,345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487,851	14		17,405,561	1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26,328	1		783,46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5,766,913	12		10,822,899	8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4,881,092	27		29,011,927	23
3400		其他權益			31,357	-		18,132	-
3XXX		權益總計			73,317,498	57		69,758,412	54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29,210,168	100	\$	130,284,77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 瑛



會計主管：沈綺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三、四、二十及二八）	\$ 65,909,728	100	\$ 72,945,99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二一及二八）	<u>42,684,950</u>	<u>65</u>	<u>41,675,647</u>	<u>57</u>
5900	營業毛利	<u>23,224,778</u>	<u>35</u>	<u>31,270,345</u>	<u>43</u>
	營業費用（附註三、四、二十、二一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8,357,627	13	14,369,608	20
6200	管理費用	4,692,036	7	4,709,283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197,463</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247,126</u>	<u>20</u>	<u>19,078,891</u>	<u>26</u>
6900	營業淨利	<u>9,977,652</u>	<u>15</u>	<u>12,191,454</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126,947	-	132,43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二、二一及二七）	177,926	-	83,29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二一及二八）	(445,995)	(1)	(472,909)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三及四）	1,850,848	3	1,459,098	2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附註四）	(<u>320,760</u>)	<u>-</u>	(<u>638,322</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388,966</u>	<u>2</u>	<u>563,596</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1,366,618	17	12,755,050	1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三、四及二二）	<u>1,985,267</u>	<u>3</u>	<u>1,898,368</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9,381,351</u>	<u>14</u>	<u>10,856,682</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及十八）	\$ 53,621	-	\$ 18,88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四、十九及二七）	12,745	-	-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九）	(237)	-	139	-
		<u>66,129</u>	<u>-</u>	<u>19,026</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十九）	(105)	-	(4)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附註四及十九）	-	-	31,670	-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九）	<u>12,522</u>	<u>-</u>	<u>119,945</u>	<u>-</u>
		<u>12,417</u>	<u>-</u>	<u>151,611</u>	<u>-</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u>78,546</u>	<u>-</u>	<u>170,637</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459,897</u>	<u>14</u>	<u>\$ 11,027,319</u>	<u>15</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u>\$ 2.88</u>		<u>\$ 3.33</u>	
9810	稀 釋	<u>\$ 2.88</u>		<u>\$ 3.3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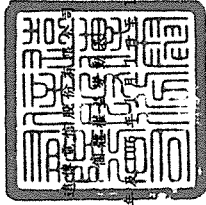


經理人：井 琪



會計主管：沈綺紅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說明	其 他 損 益 項 目									
		保 留 盈 餘		外 幣 換 算 差 異		過 渡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現 金 流 量 變 化		權 益 總 額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外 幣 換 算 差 異	備 用 金 及 其 他 未 分 配 盈 餘	現 金 流 量 變 化	過 渡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權 益 總 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2,585,008	\$ 10,166,874	\$ 16,270,878	\$ 769,907	\$ 11,346,830	\$ 4,638	\$ 92,245	\$ -	\$ -	\$ 71,006,018
B1	105 年度盈餘分配	-	-	1,134,683	-	(1,134,683)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560	(13,560)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195,849)	-	-	-	-	(10,195,849)
CI5	現金股利—每股 3.129 元	-	-	-	-	-	-	-	-	-	-
CI5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621 元	-	(2,023,529)	-	-	-	-	-	-	-	(2,023,529)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5,182)	-	-	-	-	(5,182)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	-	-	-	-	-	-	-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144)	-	-	-	-	(144)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50,221)	-	-	-	-	(50,221)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10,856,682	-	-	-	-	10,856,682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026	(516)	106,255	-	-	170,637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2,585,008	8,143,345	17,405,561	783,467	10,822,899	4,122	14,010	-	-	69,758,412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6,364,273	-	(14,010)	-	-	6,350,263
A5	107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餘額	32,585,008	8,143,345	17,405,561	783,467	17,187,172	4,122	-	(11,733)	(14,010)	76,110,952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	-	1,082,290	-	(1,082,290)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7,139)	157,139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9,896,067)	-	-	-	-	(9,896,067)
CI5	現金股利—每股 3.037 元	-	-	-	-	-	-	-	-	-	-
CI5	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 0.713 元	-	(2,323,311)	-	-	-	-	-	-	-	(2,323,311)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7	-	-	(6)	-	-	-	-	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33,974)	-	-	-	-	(33,974)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9,381,351	-	-	-	-	9,381,351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3,588	75	-	12,541	-	76,546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32,585,008	5,820,041	18,487,851	626,328	15,766,913	4,197	-	808	26,352	73,317,4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團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尹 琪

會計主管：沈綺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1,366,618	\$ 12,755,050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101,870	7,798,274
A20200	攤銷費用	759,851	692,430
A20200	特許執照費攤銷	3,132,257	3,078,02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7,463	-
A20300	呆帳費用	-	481,907
A20900	財務成本	445,995	472,909
A21200	利息收入	(33,131)	(27,284)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淨益之份額	(1,850,848)	(1,459,098)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設備及無形 資產損失	320,760	638,322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2,486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24,065	(1,073)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利益）	21,721	(7,464)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淨 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570,692	-
A31130	應收票據	13,617	(6,041)
A31150	應收帳款	(250,669)	(100,52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577	49,68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3,694	(49,841)
A31200	存 貨	834,654	(2,287,915)
A31230	預付款項	(161,160)	368,55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900)	(3,519)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274,941)	-
A32125	合約負債	(386,783)	-
A32130	應付票據	(581)	2,443
A32150	應付帳款	(767,956)	1,106,88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2,235)	482,74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88,747)	(812,11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51,108)	(\$ 124,299)
A32200	負債準備	(70,101)	(36,896)
A32210	預收收入	-	312,27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97,548	53,71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566)	(13,48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261,142	23,363,64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6,082	23,14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738,841	1,966,58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27,652)	(355,80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16,791)	(1,328,76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791,622</u>	<u>23,668,80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000)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61,500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11)	-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5,71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00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90,62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99,985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64,224)	(5,686,24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39,930	66,68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5,017)	(112,13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3,961	106,512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借款增加	-	(130,00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951,970)	(7,471,107)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3,750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3,761	-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u>1,165,546</u>	<u>125,36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975,024)</u>	<u>(13,627,09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981,000	(2,00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99,720	(2,799,387)
C01200	發行公司債	4,993,390	14,675,877
C01300	償還公司債	(6,500,000)	(6,2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700,000	\$ 8,900,057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0,100,000)	(12,848,40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8,807	72,81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26,352)	(110,167)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融資款增加	4,570,000	2,800,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2,219,378)	(12,219,378)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5,398)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658,211)	(9,728,581)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58,387	313,13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93,018</u>	<u>779,88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51,405</u>	<u>\$ 1,093,0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 琪



會計主管：沈綺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 86 年 4 月 11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於 87 年 1 月 20 日起正式營運。本公司股票於 90 年 12 月 10 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 94 年 8 月 24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主要經營行動電話、電路出租服務、網際網路服務、語音單純轉售服務及銷售手機、配件等業務。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遠東新世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皆為 38.28%並取得本公司董事會超過半數之董事席次，是以遠東新世紀公司對本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具有控制能力，因而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本公司於 86 年經交通部電信總局核准，取得第一類電信事業特許執照，經營第二代行動電話業務（2G），年限 15 年，後經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核准換發特許執照，另於 106 年 6 月 30 日終止所有 2G 服務；於 88 年取得第二類電信事業執照，經營網際網路服務及語音單純轉售服務等業務，並於到期後申請延長上述執照有效期間至 110 年 12 月；另於 92 年 1 月取得市內、國內長途陸纜電路出租業務執照，於 106 年 12 月到期。

本公司於 94 年 5 月 2 日透過簡易合併子公司遠致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而取得交通部電信總局正式核發之第三代行動電話業務（3G）之特許執照，有效期間至 107 年 12 月止。

本公司於 102 年 10 月 30 日競標取得第四代行動寬頻業務（4G）700 及 1800 兆赫頻段之特許權，執照有效期間至 119 年 12 月 31 日；104 年 12 月 7 日競標取得 4G 2600 兆赫頻段之特許權及 106 年 11 月 15 日競標取得 4G 2100 兆赫頻段之特許權，執照有效期間皆至 1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093,018	\$ 1,093,018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95,000	195,000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2,488	42,488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305,570	6,305,570	(3)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42,572	442,572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 -	\$ -	\$ -	\$ -	\$ -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95,000	-	195,000	-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95,000	-	195,000	-	
加：自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流動 (IAS 39) 重 分類	-	42,488	-	42,488	-	(2)
合計	\$ -	\$ 237,488	\$ -	\$ 237,488	\$ -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093,290	(\$ 11,733)	\$ 30,081,557	\$ -	(\$ 11,733)	(4)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4) 因子公司追溯適用 IFRS 9，本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皆調整減少 11,733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

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適用 IFRS 15 後，本公司針對組合商品係以相對單獨售價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客戶合約之各履約義務。適用 IFRS 15 前，本公司商品若以組合之方式出售時，其相關之收入係依各組合商品之公平價值比例分配。惟商品銷售收入認列金額限於用戶購買商品所支付之價款。

因取得合約而發生之增額成本，在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係資本化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後續按與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適用 IFRS 15 前，相關支出係立即認列為費用。

除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外，本公司亦提供勞務類型之保固服務，該勞務係屬一履約義務，分攤至勞務類型之保固之交易價格於後續提供保固服務時認列為收入，並認列相關成本。適用 IFRS 15 前，前述交易之交易價格全數於銷售產品時認列收入，並同時認列產品保固成本及負債準備。

本公司依 IFRS 15 判斷本公司於移轉前已取得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故係該交易中之主理人。適用 IFRS 15 前，本公司係以是否暴露於商品或勞務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作為主理人或代理人之判斷，對前述交易係以主理人處理。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及相關遞延收入。

本公司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5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7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前之所有合約修改，本公司不予逐次重編該合約之處理，而以能反映所有修改彙總影響之方式來辨認履約義務、決定交易價格及分攤交易價格。此將降低追溯適用之複雜度及成本，且不致影響應有之財務資訊。

首次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資 產 、 負 債 及 權 益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重 編 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07年1月1日 重 編 後 金 額
<u>流動資產</u>			
合約資產－流動	\$ -	\$ 4,006,717	\$ 4,006,717
<u>非流動資產</u>			
合約資產－非流動	-	1,997,827	1,997,827
採權益法之投資	30,093,290	(265,553)	29,827,737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非流動	-	1,831,743	1,831,743
資產合計	130,284,770	7,570,734	137,855,504
<u>流動負債</u>			
合約負債－流動	-	2,464,505	2,464,505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94,767	1,357,917	3,252,684
預收收入	2,615,961	(2,615,961)	-
負債合計	60,526,358	1,206,461	61,732,819
<u>權 益</u>			
保留盈餘	29,011,927	6,364,273	35,376,200
權益合計	69,758,412	6,364,273	76,122,685

107 年 12 月 31 日若採用先前公報 (IAS 18「收入」)，金額將變動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流動減少	(\$ 3,762,170)
採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304,521
合約資產－非流動減少	(1,535,757)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減少	(2,106,684)
資產減少	(\$ 7,100,090)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 2,075,984)
預收收入增加	2,274,175
本期所得稅負債減少	(1,271,016)
負債減少	(\$ 1,072,825)

(接 次 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保留盈餘減少	<u>(\$ 6,027,265)</u>
權益減少	<u>(\$ 6,027,265)</u>

綜合損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度
營業收入增加	\$ 3,996,556
營業費用增加	3,611,615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增加	38,968
所得稅費用增加	<u>86,901</u>
本年度淨利增加	<u>337,008</u>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u>\$ 337,008</u>
每股盈餘之影響	
基本每股盈餘增加	<u>\$ 0.1</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依 IFRS 16 之租賃定義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將依其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按前述利率折現並以如同於租賃開始日已適用 IFRS 16 之方式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u>資 產 、 負 債 及 權 益 之 影 響</u>			
<u>流動資產</u>			
預付款項	\$ 842,127	(\$ 383,172)	\$ 458,955
<u>非流動資產</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191,630	(1,976)	30,189,6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額	24,980,931	(190,813)	24,790,118
使用權資產	-	8,171,386	8,171,386
資產合計	129,210,168	7,595,425	136,805,593
<u>流動負債</u>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4,233,178	(51,836)	14,181,342
本期所得稅負債	3,004,824	(12,632)	2,992,192
租賃負債—流動	-	2,751,976	2,751,976
其他流動負債	1,524,340	(49,585)	1,474,755
<u>非流動負債</u>			
租賃負債—非流動	-	5,057,267	5,057,267
其他非流動負債	452,271	(47,260)	405,011
負債合計	55,892,670	7,647,930	63,540,600
<u>權 益</u>			
保留盈餘	34,881,092	(52,505)	34,828,587
權益合計	73,317,498	(52,505)	73,264,993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預計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

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價值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

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銷售佣金及補貼款僅於取得客戶合約時發生，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為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後續按與電信服務收入認列一致之方式予以攤銷。惟預計於一年內攤銷之取得合約增額成本，本公司選擇不予資本化。

(十三) 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適用 IFRS 15 之客戶合約，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帳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帳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於後續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係以有效利率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五) 避險會計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於 106 年（含）以前，當本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六)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現有除役、復原及類似負債

企業應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發生時，依一般認列原則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所有成本。該等成本除為取得或建造一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發生之原始成本外，尚應包含企業因安裝該項目而發生之拆卸、移除或復原義務之成本。

2.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七)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行動通訊商品及相關配件之銷售。由於行動通訊商品及相關配件於起運或交付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提供電信服務、電信增值服務及專案業務服務。

行動通信業務之通話費以及與其他電信業者之接續費係依合約條款，按實際通話時間計算。

其他電信服務收入之認列原則如下：(一)月租費收入係按客戶合約分攤之相對公允價值於勞務提供時認列；及(二)預付卡及儲值卡收入則按用戶實際使用量認列。

電信增值服務，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專案業務服務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本公司係按已發生相關成本佔預計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並認列相關收入。客戶係按合約約定之時點付款，故本公司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屆約定時點按合約約定之金額轉列應收帳款。

商品或勞務收入若以組合方式銷售時，其相關收入係以相對單獨售價之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組合銷售中之每一履約義務，並依上述商品或勞務收入之認列原則處理。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或勞務時給予紅利積點，該紅利積點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紅利積點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紅利積點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 1 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相關收入認列方式如下：

1. 勞務之提供

行動通信業務之通話費以及與其他電信業者之接續費係依合約條款，按實際通話時間計算。

其他收入之認列原則如下：(一)月租費收入係按月認列；及(二)預付卡及儲值卡收入則按用戶實際使用量認列。

2.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商品若以組合之方式出售時，其相關收入係依各組合商品之公平價值比例分配，且商品銷售收入認列金額限於用戶購買商品所支付之價款。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商品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紅利積點，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紅利積點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紅利積點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紅利積點可單

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紅利積點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八)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九)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二十)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二二)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及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其他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子公司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電信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

年數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四)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五) 所得稅

截至 107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分別按實現可能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637	\$ 9,18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242,768</u>	<u>1,083,832</u>
	<u>\$1,251,405</u>	<u>\$1,093,018</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191,245</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1,848	\$ 35,46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21,848</u>	<u>\$ 35,465</u>
因營業而發生	<u>\$ 21,848</u>	<u>\$ 35,465</u>
<u>應收帳款（含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764,254	\$ 6,924,761
減：備抵損失	(<u>598,792</u>)	(<u>916,616</u>)
	<u>\$ 6,165,462</u>	<u>\$ 6,008,145</u>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45 天，電信服務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60 天。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複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120 天，本公司認列 100% 備抵損失並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未逾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79%~7.00%，逾期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9.84%~100%。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 天以上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6,346,234	\$ 247,218	\$ 192,650	\$ 6,786,10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11,411)	(37,314)	(150,067)	(598,792)
攤銷後成本	<u>\$ 5,934,823</u>	<u>\$ 209,904</u>	<u>\$ 42,583</u>	<u>\$ 6,187,310</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916,616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916,616
加：合併取得	11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247,84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61,53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627,215)
年底餘額	<u>\$ 598,792</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20 天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20 天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20 天內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5,795,015
已逾期	
0~60 天	165,762
61 天以上	82,833
合計	<u>\$ 6,043,61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未有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7	\$ 864,947	\$ 865,344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	231,889	231,889
加：本年度（迴轉）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222)	482,129	481,90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75)	(662,349)	(662,52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16,616</u>	<u>\$ 916,616</u>

出售逾期應收帳款

本公司與資產管理公司分別於 107 及 106 年度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將本公司逾期且已全數轉銷之應收帳款出售予各該公司，依合約規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截至 107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相關資訊如下：

交 易 對 象	讓 售 債 權 金 額	讓 售 價 款
<u>107 年度</u>		
固德資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u>\$1,523,228</u>	<u>\$ 111,429</u>
<u>106 年度</u>		
億豪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u>\$1,499,625</u>	<u>\$ 97,143</u>

九、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行動電話手機及配件	\$ 2,554,959	\$ 3,330,361
其 他	<u>137,162</u>	<u>220,479</u>
	<u>\$ 2,692,121</u>	<u>\$ 3,550,840</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8,883,133 仟元及 17,717,038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24,065 仟元及（1,073）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8,979,505	\$ 28,905,173
投資關聯企業	<u>1,212,125</u>	<u>1,188,117</u>
	<u>\$ 30,191,630</u>	<u>\$ 30,093,290</u>

(一)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 27,069,715	\$ 26,809,796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95,299	1,268,193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863,666	783,448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35,243	34,270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10,559	9,466
Far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5,023	(47,302)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時間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5,011)	(115,145)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u>-</u>	<u>(138,368)</u>
	28,574,494	28,604,358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其他負債	<u>405,011</u>	<u>300,815</u>
	<u>\$ 28,979,505</u>	<u>\$ 28,905,173</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61.63%	61.63%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99.99%	99.99%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50.00%	50.00%
Far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100.00%	100.00%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時間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41%	86.41%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81.46%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三。

本公司為簡化投資架構，並進一步整合無線上網及虛擬行動網路業務，於 107 年 5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為對價簡易合併子公司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則為消滅公司。合併對價總計 397 仟元，合併基準日為 107 年 6 月 30 日。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 924,758	\$ 816,685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287,367</u>	<u>371,432</u>
	<u>\$1,212,125</u>	<u>\$1,188,117</u>

本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及電子收費服務	台 灣	39.42%	39.42%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431,720	\$ 665,666
非流動資產	6,403,125	6,223,855
流動負債	(893,567)	(1,121,929)
非流動負債	(<u>3,595,189</u>)	(<u>3,692,708</u>)
權 益	<u>\$ 2,346,089</u>	<u>\$ 2,074,884</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9.42%	39.42%
投資帳面金額	<u>\$ 924,758</u>	<u>\$ 816,685</u>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u>\$ 2,096,764</u>	<u>\$ 2,044,747</u>
本年度淨利	\$ 239,893	\$ 128,058
其他綜合損益	<u>31,312</u>	<u>207,335</u>
綜合損益總額	<u>\$ 271,205</u>	<u>\$ 335,393</u>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遠通電收公司）於 100 年 6 月 30 日電子收費分年利用率未能達到與高公局簽訂之「高速公路電子收費系統建置及營運」契約約定標準之訴訟一案，於 104 年 9 月由最高法院裁定回歸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審理，遠通電收公司已就可能之損失估列入帳。107 年 10 月 19 日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遠通電收公司勝訴，高公局於 107 年 11 月 9 日提起上訴，目前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另依契約規定，遠通電收公司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計程車道系統基礎建設之訴訟一案，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已於 105 年 5 月 20 日宣判遠通電收公司應給付高公局違約金，遠通電收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31 日上訴並估列相關之違約金損失。目前該案仍於高等法院審理中。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75,469)	(\$ 121,896)
其他綜合損益	<u>39</u>	<u>24</u>
綜合損益總額	<u>(\$ 75,430)</u>	<u>(\$ 121,872)</u>

本公司對若干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持股比例低於 20%，惟依該等公司發起合約或其他約定可指派董事，故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107 及 106 年度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

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6月29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於107年12月31日解散，截至108年2月20日止，尚在進行清算程序中。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電信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70,687	\$ 2,272,009	\$ 101,905,334	\$ 10,757,969	\$ 4,380,418	\$ 1,828,485	\$ 122,314,902
增 添	-	-	44,565	-	658	5,212,964	5,258,187
處 分	-	(2,554)	(47,215,947)	(982,849)	(163,659)	(22,893)	(48,387,902)
重 分 類	-	9,204	4,672,388	909,344	206,765	(5,797,701)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170,687	\$ 2,278,659	\$ 59,406,340	\$ 10,684,464	\$ 4,424,182	\$ 1,220,855	\$ 79,185,18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032,346)	(\$ 76,505,290)	(\$ 9,165,031)	(\$ 3,427,270)	\$ -	(\$ 90,129,937)
折舊費用	-	(74,470)	(6,439,112)	(910,267)	(374,425)	-	(7,798,274)
處 分	-	2,539	46,561,699	982,247	124,499	-	47,670,984
重 分 類	-	-	-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1,104,277)	(\$ 36,382,703)	(\$ 9,093,051)	(\$ 3,677,196)	\$ -	(\$ 50,257,227)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1,170,687	\$ 1,174,382	\$ 23,023,637	\$ 1,591,413	\$ 746,986	\$ 1,220,855	\$ 28,927,960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70,687	\$ 2,278,659	\$ 59,406,340	\$ 10,684,464	\$ 4,424,182	\$ 1,220,855	\$ 79,185,187
增 添	-	-	51,226	-	161	4,489,359	4,540,746
處 分	(20,165)	(30,999)	(7,146,668)	(107,307)	(552,572)	(23,458)	(7,881,169)
合併取得	-	-	3,608	224,714	-	-	228,322
重 分 類	-	10,130	3,943,079	297,994	228,532	(4,479,735)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150,522	\$ 2,257,790	\$ 56,257,585	\$ 11,099,865	\$ 4,100,303	\$ 1,207,021	\$ 76,073,08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104,277)	(\$ 36,382,703)	(\$ 9,093,051)	(\$ 3,677,196)	\$ -	(\$ 50,257,227)
折舊費用	-	(71,234)	(6,848,305)	(852,294)	(330,037)	-	(8,101,870)
處 分	-	23,824	6,793,080	107,188	523,443	-	7,447,535
合併取得	-	-	(1,801)	(178,792)	-	-	(180,593)
重 分 類	-	-	-	-	-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1,151,687)	(\$ 36,439,729)	(\$ 10,016,949)	(\$ 3,483,790)	\$ -	(\$ 51,092,155)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1,150,522	\$ 1,106,103	\$ 19,817,856	\$ 1,082,916	\$ 616,513	\$ 1,207,021	\$ 24,980,931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主 建物	41 至 55 年
其他房屋設備	5 至 10 年
電信設備	2 至 15 年
電腦設備	3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1 年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 739,771	\$ 761,492

107及106年度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變動係因公允價值變動所致。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3~6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內	\$ 13,113	\$ 14,12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30,591	41,036
5 年以上	-	1,486
	<u>\$ 43,704</u>	<u>\$ 56,648</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u>\$ 739,771</u>	<u>\$ 761,492</u>

投資性不動產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係分別於 108 年 1 月 4 日及 107 年 1 月 2 日分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胡純純估價師及蔡家和估價師進行估價。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107 及 106 年度之公允價值調整未實現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1,293,501	\$ 1,319,870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32,235)	(33,733)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 1,261,266</u>	<u>\$ 1,286,137</u>
折 現 率	2.00%~2.25%	2.00%~2.20%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月每坪 1 仟元至 19 仟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約為每月每坪 1 仟元至 16 仟元。

該投資性不動產目前已全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107 及 106 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 16,352 仟元及 16,112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空租損失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市場相似比較標的租金行情評估，排除過高或過低之比較標的，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

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空租損失係以鄰近地區店面及廠辦之空置情形推估；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1 年期中央銀行公布之五大銀行平均存款利率 1.04% 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重置提撥費及折舊提存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推估。

折現率係估價師訪查當地同等級產品、合理租金水準及售價水準，再考慮流通性、風險性、增值性及管理上難易程度等因素並依金管會規定不得低於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 3 碼。

十三、無形資產

	特許執照費	電腦軟體	商譽	合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614,000	\$ 13,710,467	\$ 10,283,031	\$ 74,607,498
單獨取得	6,515,000	956,107	-	7,471,107
處 分	-	(147,551)	-	(147,55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7,129,000</u>	<u>\$ 14,519,023</u>	<u>\$ 10,283,031</u>	<u>\$ 81,931,054</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230,469)	(\$ 11,169,158)	\$ -	(\$ 23,399,627)
攤銷費用	(3,078,021)	(692,430)	-	(3,770,451)
處 分	-	143,841	-	143,84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308,490)</u>	<u>(\$ 11,717,747)</u>	<u>\$ -</u>	<u>(\$ 27,026,237)</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1,820,510</u>	<u>\$ 2,801,276</u>	<u>\$ 10,283,031</u>	<u>\$ 54,904,817</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129,000	\$ 14,519,023	\$ 10,283,031	\$ 81,931,054
單獨取得	-	951,970	-	951,970
處 分	-	(408,709)	-	(408,709)
合併取得	-	28,367	-	28,367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7,129,000</u>	<u>\$ 15,090,651</u>	<u>\$ 10,283,031</u>	<u>\$ 82,502,682</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308,490)	(\$ 11,717,747)	\$ -	(\$ 27,026,237)
攤銷費用	(3,132,257)	(759,851)	-	(3,892,108)
處 分	-	408,104	-	408,104
合併取得	-	(21,046)	-	(21,046)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440,747)</u>	<u>(\$ 12,090,540)</u>	<u>\$ -</u>	<u>(\$ 30,531,287)</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8,688,253</u>	<u>\$ 3,000,111</u>	<u>\$ 10,283,031</u>	<u>\$ 51,971,395</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攤提費用：

特許執照權	14 至 17.75 年
電腦軟體	3 至 7 年

本公司將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依業務別辨認為行動通訊業務之單一現金產生單位。

經分別以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評估日，當日供營運使用之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帳面價值合計數分別為 79,059,010 仟元及 83,832,777 仟元。本公司管理當局係按該現金產生單位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並考量其預期使用期間作為現金流量之評估依據，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折現率分別為 5.63% 及 7.17%。營業收入之估計係依據考量未來電信市場之產業發展及分析各業務種類預期成長趨勢，依據預期有效客戶數及銷售狀況，暨公司營運策略及目標等因素估列，本公司管理當局相信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其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茲將影響本公司可回收金額評估之主要關鍵假設及決定各主要關鍵假設數值之方法說明如下：

(一) 預計行動電話產業成長率：

1. 行動電話語音服務：以過去各年度實際有效客戶數及使用分鐘數為依據，並考量未來市場發展狀況，作為預估未來服務收入的基礎。
2. 行動電話數據服務：係以過去年度行動電話數據服務營收占行動電話服務營收之比例為依據，並考量市場與需求變動之情形做為預估的基礎。

(二) Service EBITDA（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益）佔電信服務收入之預計比率：

係以過去 EBITDA 佔總營收之比率為依據，並考量未來各項收入、成本及費用變動因素，作為未來預估的基礎。

管理當局相信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與評估日供營運使用資產與商譽帳面價值比較，107 及 106 年度尚無資產減損之情形。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 1,500,000</u>	<u>\$ 400,000</u>
利率區間	0.73%~0.88%	0.76%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00	\$ -
減：未攤銷折價	<u>280</u>	<u>-</u>
	<u>\$ 999,720</u>	<u>\$ -</u>
利率區間	0.818%	-

應付商業本票係合約循環發行，合約到期日為 108 年 10 月。

(三)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700,000	\$ 10,1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2,500,000</u>
長期借款	<u>\$ 700,000</u>	<u>\$ 7,600,000</u>
信用借款利率區間	0.74%	0.72%~1.13%

本公司之信用額度借款係以新台幣償還，到期償付本息，惟部分借款合同於到期時，可於融資額度內循環動用，該部分借款到期日係以循環動用合約到期日為揭露基準，該部分借款之到期日為 109 年 1 月。

十五、應付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2,498,040	\$ 4,996,723
國內第五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3,998,855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199,112	3,198,205
105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194,949	5,193,271
106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4,495,159	4,493,701
106 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997,120	1,996,612
106 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995,805	2,994,986
107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4,994,077	-
	25,374,262	26,872,35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199,112	6,498,533
長期應付公司債	<u>\$ 22,175,150</u>	<u>\$ 20,373,820</u>

本公司於 106 年 1 月 5 日按面額發行 105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2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發行期限 5 年，年利率 1.17%，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26 日按面額發行 106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4,5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發行期限 5 年，年利率 1.17%，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4 日按面額發行 106 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0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發行期限 7 年，年利率 1.17%，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按面額發行 106 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3,0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依發行期限不同分為甲類及乙類，發行期限分別為 5.5 年及 7 年，發行金額皆為 1,500,000 仟元。年利率分別為 0.95% 及 1.09%，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7 日按面額發行 107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5,000,000 仟元，面額 10,000 仟元，依發行期限不同分為甲類及乙類，發行期限分別為 5 年及 7 年，發行金額分別為 1,500,000 仟元及 3,500,000 仟元。年利率分別為 0.85% 及 1.01%，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本公司於 107 年分別到期償還國內第四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2,500,000 仟元及國內第五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類 4,000,000 仟元。本公司於 106 年度分別到期償還國內第五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類 1,000,000 仟元及國內第六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乙類 5,200,000 仟元。

十六、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佣金	\$ 1,068,296	\$ 1,989,124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95,953	1,096,111
應付設備工程款	950,573	704,894
應付修繕費	424,953	335,04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17,817	355,693
其 他	<u>1,667,307</u>	<u>1,974,254</u>
	<u>\$ 5,824,899</u>	<u>\$ 6,455,120</u>
其他流動負債		
訴訟暫收款	\$ 791,867	\$ -
應付租賃款	49,585	49,699
負債準備	34,643	50,511
其 他	<u>648,245</u>	<u>542,499</u>
	<u>\$ 1,524,340</u>	<u>\$ 642,709</u>

本公司收到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之訴訟擔保金 791,867 仟元，因訴訟結果尚未宣判，帳列暫收款項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 405,011	\$ 300,815
應付租賃款	<u>47,260</u>	<u>65,789</u>
	<u>\$ 452,271</u>	<u>\$ 366,604</u>

十七、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保 固	\$ 19,816	\$ 25,361
除役義務	<u>14,827</u>	<u>25,150</u>
	<u>\$ 34,643</u>	<u>\$ 50,511</u>
<u>非流動</u>		
除役義務	<u>\$ 352,975</u>	<u>\$ 335,304</u>
	<u>除 役 義 務</u>	<u>保 固</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5,371	\$ 35,323
本年度新增	52,017	25,428
本年度使用	(26,934)	(35,39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0,454</u>	<u>\$ 25,361</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60,454	\$ 25,361
合併取得	13,370	-
本年度新增	58,534	23,830
本年度使用	(64,556)	(29,375)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7,802</u>	<u>\$ 19,816</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56,501	\$ 1,691,07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96,127)	(963,5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60,374</u>	<u>\$ 727,47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6年1月1日	<u>\$ 1,715,688</u>	<u>(\$ 951,965)</u>	<u>\$ 763,72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886	-	10,886
利息費用（收入）	<u>25,604</u>	<u>(14,418)</u>	<u>11,186</u>
認列於損益	<u>36,490</u>	<u>(14,418)</u>	<u>22,07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5,136	5,136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	-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u>(27,891)</u>	<u>-</u>	<u>(27,89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7,891)</u>	<u>5,136</u>	<u>(22,755)</u>
雇主提撥	-	(35,561)	(35,561)
福利支付	<u>(33,214)</u>	<u>33,214</u>	<u>-</u>
106年12月31日	<u>\$ 1,691,073</u>	<u>(\$ 963,594)</u>	<u>\$ 727,479</u>
107年1月1日	<u>\$ 1,691,073</u>	<u>(\$ 963,594)</u>	<u>\$ 727,47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575	-	10,575
利息費用（收入）	<u>25,248</u>	<u>(14,605)</u>	<u>10,643</u>
認列於損益	<u>35,823</u>	<u>(14,605)</u>	<u>21,21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4,309)	(24,309)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調整	14,293	-	14,293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45,763	-	45,763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調整	<u>(89,286)</u>	<u>-</u>	<u>(89,28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9,230)</u>	<u>(24,309)</u>	<u>(53,539)</u>
雇主提撥	-	(34,784)	(34,784)
福利支付	<u>(41,165)</u>	<u>41,165</u>	<u>-</u>
107年12月31日	<u>\$ 1,656,501</u>	<u>(\$ 996,127)</u>	<u>\$ 660,37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曝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75%	1.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5,763)	(\$ 54,672)
減少 0.25%	\$ 47,502	\$ 57,00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7,160	\$ 56,729
減少 0.25%	(\$ 45,663)	(\$ 54,68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5,392	\$ 36,0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4 年	13.4 年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1.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200,000</u>	<u>4,200,000</u>
額定股本	<u>\$42,000,000</u>	<u>\$4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3,258,501</u>	<u>3,258,501</u>
已發行股本	<u>\$32,585,008</u>	<u>\$32,585,008</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自 93 年起，本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存託憑證（每單位存託憑證表彰本公司普通股 15 股）方式於盧森堡交易所上市，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分別為 195 仟單位及 419 仟單位，相當於本公司普通股分別為 2,921 仟股及 6,283 仟股。

上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享有與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但其權利義務之行使，應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及存託契約約定事項辦理，其主要事項係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應經由存託機構：

- (1) 行使其股份之表決權。
- (2) 出售該存託憑證表彰之原有價證券。
- (3) 受配股利及認購新股。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合併溢額	\$ 5,820,034	\$ 8,143,34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 權淨值變動數	<u>7</u>	<u>-</u>
	<u>\$ 5,820,041</u>	<u>\$ 8,143,34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本公司股利之分配，至少提撥本年度稅後純益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 50% 以供分配，且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 50%。惟得視當年度有無改善財務結構或重大資本支出之計劃，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高或降低其可供分配股利比率及現金股利之比率。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4 日及 106 年 6 月 23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82,290	\$ 1,134,683		
特別盈餘公積	(157,139)	13,560		
現金股利	9,896,067	10,195,849	\$ 3.037	\$ 3.129

106 及 105 年度除上述以未分配盈餘分別發放每股 3.037 元及 3.129 元現金股利外，本公司股東會亦決議分別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

股票所得溢額及合併溢額之資本公積 2,323,311 仟元及 2,023,529 仟元分配現金，每股分別為新台幣 0.713 元及 0.621 元，106 及 105 年度皆發放每股新台幣 3.75 元現金。

本公司 108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38,13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9,598)	
現金股利	12,219,378	\$ 3.7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783,467	\$ 769,907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		
模式(迴轉) 提列數	(23,659)	5,293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		
提列數	(133,480)	8,267
年底餘額	<u>\$ 626,328</u>	<u>\$ 783,467</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07 及 106 年度其他權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 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 (損) 益	現金流量 避險未實現 (損) 益	避險工具之 (損) 益	合計
<u>107 年度</u>						
年初餘額 (IAS 39)	\$ 4,122	\$ -	\$ -	\$ 14,010	\$ -	\$ 18,132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	-	(11,733)	(14,010)	14,010	(11,733)
年初餘額 (IFRS 9)	4,122	-	(11,733)	-	14,010	6,39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	12,745	-	-	12,745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份額	75	-	(204)	-	12,342	12,213
年底餘額	<u>\$ 4,197</u>	<u>\$ -</u>	<u>\$ 808</u>	<u>\$ -</u>	<u>\$ 26,352</u>	<u>\$ 31,357</u>
<u>106 年度</u>						
年初餘額	\$ 4,638	(\$ 45,872)	\$ -	(\$ 92,245)	\$ -	(\$ 133,479)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	-	3,471	-	3,471
轉列損益項目	-	-	-	28,199	-	28,199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之份額	(516)	45,872	-	74,585	-	119,941
年底餘額	<u>\$ 4,122</u>	<u>\$ -</u>	<u>\$ -</u>	<u>\$ 14,010</u>	<u>\$ -</u>	<u>\$ 18,132</u>

二十、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7,313,730	\$ 12,701,589
電信服務收入	<u>43,778,006</u>	<u>56,397,163</u>
	<u>61,091,736</u>	<u>69,098,752</u>
其他營業收入	<u>4,817,992</u>	<u>3,847,240</u>
	<u>\$ 65,909,728</u>	<u>\$ 72,945,99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七）收入認列。

(二) 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商品組合銷售	\$ 5,433,852
減：備抵損失	<u>(135,925)</u>
	<u>\$ 5,297,927</u>
流動	\$ 3,762,170
非流動	<u>1,535,757</u>
	<u>\$ 5,297,927</u>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303,951
服務提供	<u>1,772,033</u>
	<u>\$ 2,075,984</u>
流動	<u>\$ 2,075,984</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八。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07年度
合約資產	
年初餘額轉入應收帳款	<u>(\$ 4,244,776)</u>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約資產將於開立帳單時轉列為應收帳款，其信用風險特性與同類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相同，故本公司認為應收

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評估方式亦可適用於合約資產。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約資產之總帳面金額為 5,433,852 仟元，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0.79%~3%，備抵損失為 135,925 仟元。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35,925
年底餘額	<u>\$ 135,925</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559,969
服務提供	1,543,875
	<u>\$ 2,103,844</u>

(三)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u>\$ 2,106,684</u>

本公司考量過去歷史經驗，認為取得合約所支付之佣金及補貼款可回收。107 年度認列之費用金額為 2,212,939 仟元。

(四)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十。

(五)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該等金額不包含受限制之變動對價估計金額：

	107年12月31日
電信服務合約	
—108 年履行	\$ 18,076,289
—109 年及以後年度	9,318,613
	<u>\$ 27,394,902</u>

上述揭露不包含收入認列時點不受交易價格分攤之合約。

二一、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收入	\$ 43,273	\$ 54,306
管理服務費收入	50,189	50,644
利息收入	33,131	27,284
其 他	354	200
	<u>\$ 126,947</u>	<u>\$ 132,43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財產保險理賠收入	\$ 72,853	\$ 33,604
其 他	105,073	49,691
	<u>\$ 177,926</u>	<u>\$ 83,295</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101,870	\$ 7,798,274
無形資產	759,851	692,430
合 計	<u>\$ 8,861,721</u>	<u>\$ 8,490,70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288,674	\$ 6,892,567
營業費用	813,196	905,707
	<u>\$ 8,101,870</u>	<u>\$ 7,798,27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5,010	\$ 213,294
推銷費用	116,237	102,250
管理費用	448,604	376,886
	<u>\$ 759,851</u>	<u>\$ 692,430</u>

(四)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	\$ 404,289	\$ 410,600
銀行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34,058	44,538
其他財務成本	<u>7,648</u>	<u>17,771</u>
	<u>\$ 445,995</u>	<u>\$ 472,90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成本或 費用減項	合計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3,252	\$ 119,817	\$ 36,905	\$ 189,974
確定福利計畫	4,609	16,609	-	21,218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723,863	3,970,941	770,987	5,465,791
保險費用	59,758	336,302	63,190	459,250
董事酬金	-	92,447	-	92,447
其他	<u>21,581</u>	<u>233,417</u>	<u>27,042</u>	<u>282,04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43,063</u>	<u>\$ 4,769,533</u>	<u>\$ 898,124</u>	<u>\$ 6,510,720</u>

	106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營業成本或 費用減項	合計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8,314	\$ 199,723	\$ 40,655	\$ 278,692
確定福利計畫	3,553	18,519	-	22,072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718,308	3,769,294	782,670	5,270,272
保險費用	60,321	343,849	62,858	467,028
董事酬金	-	101,989	-	101,989
其他	<u>21,296</u>	<u>239,343</u>	<u>25,361</u>	<u>286,000</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841,792</u>	<u>\$ 4,672,717</u>	<u>\$ 911,544</u>	<u>\$ 6,426,053</u>

本公司提供與營運管理有關之服務予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相關用人費用則按與其簽訂之協議拆分比率向其收取，是以帳列營業成本或費用之減項。

本公司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6,092 人及 6,39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11 人。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先彌補累積虧損後，分別以 1% 至 2%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2% 及 0.72% 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07 及 106 年度估列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u>\$ 233,689</u>	<u>\$ 261,539</u>
董事酬勞	<u>\$ 84,128</u>	<u>\$ 94,154</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u>\$ 1,568,931</u>	<u>\$ 1,620,322</u>
遞延所得稅	<u>416,336</u>	<u>278,04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85,267</u>	<u>\$ 1,898,36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利益	<u>\$11,366,618</u>	<u>\$12,755,050</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273,324	\$ 2,168,359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499,003)	(292,235)
稅率變動影響數	411,068	-
其他	64,660	54,861
以前年度之調整	(264,782)	(32,61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985,267</u>	<u>\$ 1,898,368</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結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0,790	\$ -
當年度產生者		
－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	(6,486)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708)	(3,8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82</u>	<u>(\$ 10,35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備抵損失	\$ 333,490	\$ 21,783	\$ -	\$ 355,273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2,334	8,085	82	130,501
其 他	<u>219,512</u>	<u>(3,827)</u>	<u>-</u>	<u>215,685</u>
	<u>\$ 675,336</u>	<u>\$ 26,041</u>	<u>\$ 82</u>	<u>\$ 701,45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商譽攤銷	\$1,613,645	\$ 442,961	\$ -	\$2,056,606
投資性不動產	<u>16,243</u>	<u>(584)</u>	<u>-</u>	<u>15,659</u>
	<u>\$1,629,888</u>	<u>\$ 442,377</u>	<u>\$ -</u>	<u>\$2,072,265</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備抵呆帳	\$ 331,689	\$ 1,801	\$ -	\$ 333,49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28,495	(2,293)	(3,868)	122,334
其 他	<u>369,640</u>	<u>(143,642)</u>	<u>(6,486)</u>	<u>219,512</u>
	<u>\$ 829,824</u>	<u>(\$ 144,134)</u>	<u>(\$ 10,354)</u>	<u>\$ 675,33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商譽攤銷	\$1,479,175	\$ 134,470	\$ -	\$1,613,645
投資性不動產	<u>16,801</u>	<u>(558)</u>	<u>-</u>	<u>16,243</u>
	<u>\$1,495,976</u>	<u>\$ 133,912</u>	<u>\$ -</u>	<u>\$1,629,888</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淨利	\$ 9,381,351	\$ 10,856,68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9,381,351</u>	<u>\$ 10,856,68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258,501	3,258,50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3,587</u>	<u>4,01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262,088</u>	<u>3,262,51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

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時間軸公司現金增資股權，又本公司之子公司於 106 年 7 月向非控制權益取得時間軸公司之持股，致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時間軸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增加。

本公司於 107 年 4 月及 6 月分別未按持股比認購安源公司現金增資股權及以現金對價向安源公司非控制權益取得剩餘股權，致本公司之持股比由 81.63% 增加至 10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控制，本公司視為權益交易處理，相關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門市、基地台及辦公室等，租賃期間為 1 至 20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3,054,092	\$ 3,035,370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5,059,255	5,056,516
超過 5 年	13,856	74,352
	<u>\$ 8,127,203</u>	<u>\$ 8,166,238</u>

認列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3,549,321</u>	<u>\$ 3,580,311</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係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二。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充足資本，以符合電信業相關最低實收資本額之規定，並支應電信網路之升級及各項建設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著重於完善的營運計畫，確保良好的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存出保證金	\$ 543,268	\$ 542,564	\$ 442,572	\$ 441,724
<u>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	25,374,262	25,583,418	26,872,353	27,105,492

2.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公	允	價	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存出保證金	\$ -	\$ -	\$ 542,564	\$ 542,564
<u>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	\$ 25,583,418	\$ -	\$ -	\$ 25,583,418

	106年12月31日			
	公	允	價	值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金融資產</u>				
存出保證金	\$ -	\$ -	\$ 441,724	\$ 441,724
<u>金融負債</u>				
應付公司債	\$ 27,105,492	\$ -	\$ -	\$ 27,105,492

上述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以現金流量折現法，107 年按公司債各期年底利率之折現率決定，106 年按融資性商業本票各期平均利率之折現率決定。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91,245	\$ 191,245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年初資產（負債）餘額	\$195,000	(\$ 38,156)
本期新增	45,000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	33,9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745	4,181
減資退回股款	(61,500)	-
年底資產餘額	\$191,245	\$ -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 採用資產法評價，按年底該投資公司所投資之各標的公司分別依收益法、市場法或收益法及市場法並用之評價結果，考慮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2.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價格及按年底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10,485,8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195,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9,480,416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245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4）	45,846,482	52,429,13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租賃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曝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曝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曝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因預期之外幣採購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曝險。本公司適度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外幣資產之匯率風險，前述合約避險部位不超過被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係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及歐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時，將影響稅前淨利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107年度	106年度
變動 5%之（損）益		
美 金	(\$ 24,601)	(\$ 18,013)
歐 元	(\$ 13)	(\$ 138)

避險會計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規避預期交易之匯率曝險。上述合約條款係配合被避險項目之條款所議定。截至 107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無尚未到期之合約。

本公司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因預期未來採購交易所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前述合約係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

106 年度避險工具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度
其他利益及損失	<u>(\$ 33,975)</u>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曝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58,122	\$ 2,628,013
—金融負債	28,541,332	35,934,92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27,472	1,625,267
—金融負債	8,000,000	4,800,000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於持有之利率變動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風險衡量。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本公司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公平

價值隨之變動，本公司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若市場利率每上升 1 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5,931 仟元及 7,937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當市場利率下降 1 碼時，其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國內未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曝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投資部位曝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9,56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取得獨立評等機構之信用資訊，進行徵信調查及信用分析，再依交易對象之交易類型、財務狀況、擔保品條件…等，授予適當之授信額度，該額度皆有一定期限，到期需重新審查展延，以確實掌握交易對象信用狀況，有效控制信用曝險。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35,951,338 仟元及 25,039,480 仟元。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不包含帳面金額趨近合約現金流量之金融負債：

	帳 面 金 額	合 約 現 金 流 量	1 年 以 內	1 - 5 年	超 過 5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1,500,000	\$ 1,500,898	\$ 1,500,898	\$ -	\$ -
應付短期票券	999,720	1,000,000	1,000,000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	7,500,000	7,541,102	7,541,102	-	-
長期借款	700,000	710,360	5,180	705,180	-
應付公司債	<u>25,374,262</u>	<u>26,584,845</u>	<u>3,499,400</u>	<u>15,974,995</u>	<u>7,110,450</u>
	<u>\$ 36,073,982</u>	<u>\$ 37,337,205</u>	<u>\$ 13,546,580</u>	<u>\$ 16,680,175</u>	<u>\$ 7,110,450</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400,000	\$ 400,250	\$ 400,250	\$ -	\$ -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	2,800,000	2,816,959	2,816,959	-	-
長期借款	10,100,000	10,246,970	2,587,455	7,659,515	-
應付公司債	<u>26,872,353</u>	<u>28,121,395</u>	<u>6,847,750</u>	<u>16,187,020</u>	<u>5,086,625</u>
	<u>\$ 40,172,353</u>	<u>\$ 41,585,574</u>	<u>\$ 12,652,414</u>	<u>\$ 23,846,535</u>	<u>\$ 5,086,625</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最終母公司、兄弟公司、子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對外發布之資料，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間之交易，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揭露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全虹企業公司）	子 公 司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誼數位公司）	孫 公 司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公司之子公司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公司之子公司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安源通訊公司）	子公司（於 107 年 6 月 30 日與本公司合併消滅）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子 公 司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遠欣公司)	子 公 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公司)	子 公 司
遠東網絡信息技術 (上海) 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子 公 司
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	孫 公 司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之子公司
新勤香港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遠東新勤公司)	新勤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新世紀信息技術 (北京) 有限公司	遠東新勤公司之子公司
數位聯合 (開曼) 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數聯信息技術 (上海) 有限公司	數位聯合 (開曼) 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亞東電子商務公司)	兄弟公司 (於 106 年 8 月 1 日與遠時公司合併消滅)
遠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兄弟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電訊暨智慧運輸科技發展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捐贈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財團法人)
全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誠人力資源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遠誠人力資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亞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富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富民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裕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南華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亞東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董事長相同)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財團法人亞東紀念醫院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亞東技術學院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鼎鼎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元智大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嘉惠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 國際商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係該公 司副董事長)
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高雄富國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工業氣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先進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遠鑫電子 票證公司)	兄弟公司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遠創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Far Eastern Investment (Holding) Ltd.	兄弟公司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最終母公司	\$ 2,507	\$ 2,699
兄弟公司	81,482	159,971
子 公 司	1,230,663	1,185,612
關聯企業	10	-
其他關係人	31,906	27,325
	<u>\$ 1,346,568</u>	<u>\$ 1,375,607</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營業收入主要包括銷貨收入、行動電話服務收入及電路出租收入，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三)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電信服務成本		
兄弟公司	\$ 5,212	\$ 40,380
子 公 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2,725,576	2,722,752
其 他	280,559	343,886
	<u>3,006,135</u>	<u>3,066,638</u>
其他關係人	156	85
	<u>\$ 3,011,503</u>	<u>\$ 3,107,103</u>
進 貨		
子 公 司		
全虹企業公司	\$ 8,083,660	\$ 9,816,880
其 他	41,944	11,972
	<u>\$ 8,125,604</u>	<u>\$ 9,828,852</u>
租金成本		
最終母公司	\$ 1,439	\$ 1,534
兄弟公司	7,430	7,676
子 公 司	20,714	20,714
其他關係人	19,637	18,618
	<u>\$ 49,220</u>	<u>\$ 48,542</u>
租金費用		
最終母公司	\$ 2,980	\$ 2,935
兄弟公司	41,153	41,158
子 公 司	82,219	57,569
其他關係人	38,631	40,147
	<u>\$ 164,983</u>	<u>\$ 141,80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行銷費用		
兄弟公司	\$ 30,623	\$ 44,124
子 公 司		
全虹企業公司	505,304	491,071
其 他	78,497	56,949
	<u>583,801</u>	<u>548,020</u>
其他關係人	3,274	5,052
	<u>\$ 617,698</u>	<u>\$ 597,196</u>
勞 務 費		
最終母公司	\$ 567	\$ 583
兄弟公司		
遠誠人力資源公司	111,924	110,241
其 他	2,056	-
	<u>113,980</u>	<u>110,241</u>
子 公 司		
遠欣公司	33,673	15,529
其 他	4,405	15,331
	<u>38,078</u>	<u>30,860</u>
其他關係人	20	100
	<u>\$ 152,645</u>	<u>\$ 141,784</u>
郵 電 費		
子 公 司	\$ 48,854	\$ 52,574
其他關係人	4	4
	<u>\$ 48,858</u>	<u>\$ 52,578</u>
其他費用		
最終母公司	\$ 119,802	\$ 115,710
兄弟公司	13,177	19,270
子 公 司	24,409	25,045
關聯企業	1,047	-
其他關係人	11,237	23,783
	<u>\$ 169,672</u>	<u>\$ 183,808</u>

主要係關係人提供本公司電信相關服務等，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議及支付方法和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四) 財產交易

	107年度	106年度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兄弟公司		
亞東電子商務公司	\$ -	\$ 91,711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u>-</u>	<u>150,000</u>
	<u>-</u>	<u>241,711</u>
子 公 司		
遠時公司	-	348,909
安源通訊公司	<u>5,398</u>	<u>-</u>
	<u>\$ 5,398</u>	<u>\$ 590,62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採購		
兄弟公司	\$ 2,948	\$ 5,753
子 公 司	<u>44,585</u>	<u>8,911</u>
	<u>\$ 47,533</u>	<u>\$ 14,664</u>

上述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係本公司為業務擴展需要，參與上述被投資公司之現金增資或募資。

(五) 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銀	<u>\$1,787,775</u>	<u>\$ 2,848,515</u>

係本公司存放於遠東國際商銀之銀行存款，其中部分係本公司將銷售預付型通話卡及國際電話預付卡之預收款項交付信託予遠東國際商銀作為信託資產，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六)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帳列應收票據）		
兄弟公司	<u>\$ -</u>	<u>\$ 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6	\$ 8
兄弟公司	27,558	13,199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147,724	\$ 210,170
關聯企業	10	-
其他關係人	35,101	29,599
	<u>\$ 210,399</u>	<u>\$ 252,976</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不含對 關係人放款)		
兄弟公司	3,832	3,341
子 公 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11,413	103,644
其 他	16,868	18,031
	<u>28,281</u>	<u>121,675</u>
關聯企業	6,149	-
其他關係人	3,991	6,944
	<u>\$ 42,253</u>	<u>\$ 131,96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兄弟公司	\$ 112	\$ 11
子 公 司		
全虹企業公司	591,465	1,519,158
其 他	72,571	87,671
	<u>664,036</u>	<u>1,606,829</u>
其他關係人	1,179	722
	<u>\$ 665,327</u>	<u>\$ 1,607,562</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不含向 關係人借款)		
最終母公司	\$ 23,144	\$ 33,566
兄弟公司	81,342	76,347
子 公 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644,017	735,988
其 他	156,435	104,472
	<u>800,452</u>	<u>840,460</u>
其他關係人	3,341	7,593
	<u>\$ 908,279</u>	<u>\$ 957,966</u>

(七) 存出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兄弟公司	\$ 23,517	\$ 29,079
子 公 司	4,430	4,415
其他關係人	1,441	1,421
	<u>\$ 29,388</u>	<u>\$ 34,915</u>

(八) 其 他

	107年度	106年度
管理服務費收入		
子 公 司	<u>\$ 50,189</u>	<u>\$ 50,644</u>
利息收入（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兄弟公司	\$ 22	\$ 26
子 公 司	-	3
其他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銀	18,753	17,759
其 他	<u>11</u>	<u>9</u>
	<u>18,764</u>	<u>17,768</u>
	<u>\$ 18,786</u>	<u>\$ 17,797</u>
租金收入		
兄弟公司	\$ 40	\$ 16
子 公 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22,933	32,703
其 他	<u>2,418</u>	<u>2,998</u>
	<u>25,351</u>	<u>35,701</u>
	<u>\$ 25,391</u>	<u>\$ 35,717</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議及收取方法和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九) 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u>\$ -</u>	<u>\$ 130,000</u>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子 公 司	<u>\$ 602</u>	<u>\$ 1,589</u>

本公司提供短期資金融通予子公司，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

(十) 向關係人借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 係 人 類 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7,500,000</u>	<u>\$ 2,800,000</u>

本公司向新世紀資通公司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107及106年度之利息費用為47,144仟元及40,568仟元。

(十一)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福利	\$ 293,004	\$ 291,084
退職後福利	<u>2,807</u>	<u>2,834</u>
	<u>\$ 295,811</u>	<u>\$ 293,91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係提供為法院訴訟之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 356,000</u>	<u>\$ 1,528,000</u>

三十、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訂約購買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款	\$ 3,214,707	\$ 4,779,869
減：已驗收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款	<u>886,425</u>	<u>1,395,618</u>
	<u>\$ 2,328,282</u>	<u>\$ 3,384,251</u>
已訂約購買之存貨採購款	\$ 10,165,172	\$ 11,570,772
減：已驗收之存貨採購款	<u>5,314,695</u>	<u>4,948,635</u>
	<u>\$ 4,850,477</u>	<u>\$ 6,622,137</u>

三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08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為開創跨界金融服務的新經濟，擬布局純網銀，預計投資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仟元，持股比率為 5%。本公司已匯出投資額 100,000 仟元，屆時若未申請到網路銀行執照，已繳投資股款將退回。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127	30.715	\$ 618,197
歐 元	48	35.20	1,68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64	30.715	5,023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4,108	30.715	126,180
歐 元	41	35.20	1,428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670	29.76	\$ 466,331
歐 元	119	35.57	4,250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564	29.76	106,062
歐 元	42	35.57	1,49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589	29.76	47,302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7 年度		106 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歐 元	35.61 (歐元：新台幣)	(\$ 1,208)	34.35 (歐元：新台幣)	\$ 4,659
美 金	30.149 (美金：新台幣)	9,480	30.432 (美金：新台幣)	(10,322)
		<u>\$ 8,272</u>		<u>(\$ 5,663)</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二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底餘額	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	資金性質	與資金往來之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提列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註一及二)	資金總額(註一及二)	與資金總額(註一及二)
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註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250,000	\$	\$ -	\$ -	1.47~1.58%	短期融通資金	\$ -	支應營業週轉	\$ -	-	\$ -	\$ 7,331,750	\$36,658,749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註三)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50,000		-	-	1.33%	短期融通資金	-	支應營業週轉	-	-	-	8,531,418	12,187,740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0.83%	業務往來	3,052,994	-	-	-	-	3,052,994	12,187,740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500,000		7,500,000	5,000,000	0.83%	短期融通資金	-	支應營業週轉	-	-	-	8,531,418	12,187,740	

註一：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對資金貸與對象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二：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對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借貸契約成立時之上年底實際進銷貨金額或預估當年度交易金額。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前兩者之總額以不超過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五為限。

註三：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6 月 30 日簡易合併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安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度 數 量 / 單 位 數 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本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50,000	\$ 101,245	11.11	\$ 101,245	註二
金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中華開發創新加速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000	90,000	11.32	90,000	註二
	股票 鼎漢國際工程顧問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3,594	12,190	18.32	12,190	註二
	股票 管家婆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627	1,618	0.63	1,618	註二
新世紀實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58,191	38,268	3.18	38,268	註二
	金 金財通商務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00	4,500	3.33	4,500	註二
	股票 Changing.ai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30,715	2.50	30,715	註二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2,877,231.400	150,409	-	150,409	註一
	受益憑證—海外基金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3,491,781	437,363	-	437,363	註一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B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5,000,000	145,126	-	145,126	註一
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股票 TBCASoft,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80,435	153,575	6.77	153,575	註二

註一：基金市價按 107 年 12 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輸入值及評價方法計算公允價值。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期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參考依據	取得使用目的及情形	其他事項	約定事項
							交易場所	與發行人之關係				
新世紀實通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06.5.4	\$ 1,749,577	已全數支付，其中本年度支付 712,183 仟元	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92.9.2	由最終母公司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以分割不動產方式設立之	整合板橋辦公室及為電信機房擴充需要	無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 (銷) 貨 公 司	交 易 人 名 稱	與 交 易 之 公 司	交 易 人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同 類	交 易 條 件 之 情 形	交 易 與 一 般 交 易 因 異 同	應 收 (付) 額	帳 款 佔 總 額 比 率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比 率	投 信 期 間	形 期 間	應 收 帳 款 及 其 他 應 付 款 (\$ 642,766)	(4%)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 127,983	2%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 700	-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604,199)	(4%)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 1	-
	遠誠人力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最 終 母 公 司 相 同	遠誠人力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勞 務 費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 9,330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2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付款 (10,196)	-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相 同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 (註二) 604,199	38%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 (700)	-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5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0,248)	(2%)
	鴻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鴻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 (1,270)	-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相 同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 642,766	44%
全音樂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2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 (127,983)	(10%)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9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 292,689	20%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10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 20,248	23%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10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 28,817	99%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10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 1,270	15%

(接 次 頁)

(承前頁)

進 (銷) 貨 公 司	交 易 人 名 稱	與 之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因 素			應 收 (付) 帳 款	
			進 (銷) 貨 金 額	佔 總 進 (銷) 額 比	授 信 期	交 不 單	價 授	信 期	應 收 除	額 佔 總 額 比 率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 179,648	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 (\$ 1)	-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137,960	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 (10,804)	(3%)
	鴻遠科技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791,458)	(1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收帳款 18,783	4%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372,622	1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 (9,330)	(5%)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137,960)	(2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收帳款 10,804	29%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760,687	4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 (292,689)	(94%)
	鴻遠科技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791,458	4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	應付帳款 (18,783)	(6%)

註一：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網路相互掛號收入、成本及代收國際電話服務收入係依淨額收付，收付餘額係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註二：含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收取國際電話服務收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編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始 年	投 入 年	實 上 年	資 金 年	額 年	底 股	底 數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台 灣	第一、二類電信事業	\$	22,249,283	22,249,283	\$	22,249,283	22,249,283	2,100,000,000	100.00	\$ 27,069,715	\$ 1,964,654	\$ 1,868,504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公司	台 灣	通訊器材及事務機器之 裝配製造加工買賣 業務		1,305,802	1,305,802		1,305,802	1,305,802	82,762,221	61.63	995,299	136,561	51,989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和宇寬頻公司	台 灣	第二類電信事業		2,340,472	2,340,472		2,340,472	2,340,472	68,897,234	99.99	863,666	151,136	151,114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原時間 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886,169	886,169		886,169	886,169	90,014,424	86.41	(405,011)	(335,442)	(289,866)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欣公司	台 灣	電話客戶服務業務		-	-		-	-	2,000,000	100.00	35,243	12,833	12,833	註一、二及七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百慕達群島	國際投資控股業務		92,616	92,616		92,616	92,616	1,200	100.00	5,023	(37,532)	52,429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音樂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5,000	25,000		25,000	25,000	2,500,000	50.00	10,559	2,187	1,093	註一及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安源通訊公司	台 灣	第二類電信事業		-	-		832,038	832,038	-	-	-	(19,602)	(17,509)	註一及八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通電收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 電子收費服務		2,542,396	2,542,396		2,542,396	2,542,396	118,250,967	39.42	924,758	239,893	95,730	註二及三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台 灣	市場行銷業務		139,500	139,500		139,500	139,500	5,098,200	15.00	54,287	23,617	3,556	註二及三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群信行動數位科技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00	14.40	-	(66,405)	(5,816)	註三、四及九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鑫電子系統公司	台 灣	其他金融及輔助業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30,626,472	30.00	233,080	(243,950)	(73,209)	註三及四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公司	台 灣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41,750	141,750		141,750	141,750	12,866,353	70.00	216,051	84,693	-	註二及五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		540,000	540,000		540,000	540,000	54,000,000	100.00	86,982	(52,408)	-	註二及五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數聯資安公司	台 灣	網際網路資通安全及 監控服務		148,777	148,777		148,777	148,777	10,249,047	100.00	118,958	14,868	-	註二及五

(接次頁)

(承前頁)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編被投 資公 司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本 金	始 投 年	資 金 年	額 底	年 底 股	底 數	比 率 (%)	持 帳 面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益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損)益	備 註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	317,446	\$	132,406		10,320,000	100.00	\$	198,197	\$	245	註二及五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原時間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0,000		20,000		2,499,617	2.40	(	11,247)	(	335,442)	註一及二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台灣	市場行銷業務		46,500		46,500		1,699,400	5.00		18,096		23,617	註三及四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旭天能源公司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160,000		-		16,000,000	100.00		155,316	(	4,684)	註二及五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Catalyst_207 SPC-SP Tranche One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123,220		-		4,000	25.00		123,220		8	註四及五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電信服務		125		125		30,000	100.00		241		16	註二及五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330,598		330,598		-	100.00		24,823	(	52,865)	註二及五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新勤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業		3,051		3,051		-	100.00		2,935		70	註二及五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霖源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	100.00		51,751		10,075	註二及五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台灣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	100.00		48,731		50,105	註二及五

註一：子公司。

註二：係按各該公司107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本公司或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四：係按各該公司107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五：孫公司。

註六：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七：該公司於105年度減資退還股款超過原始投資金額，故投資金額以0表達。

註八：107年6月30日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安源通訊公司簡易合併，以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安源通訊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九：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107年12月31日為解散日，故本公司停止採用權益法，並轉列預計收取之清算退回收款至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 年 初 自 本 國 境 外 匯 入 資 金 額	本 年 度 匯 入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度 匯 入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度 匯 入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年 度 匯 入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比例	本 年 度 認 列 損 益	年 底 面 值	投 資 價 值	截至本年底止 已匯回之投資 益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 有限公司	計算機軟件及系統之設 計、研發、安裝及維 護等	\$ 95,217 (USD 3,100 仟元)	(2)	\$ 95,217 (USD 3,100 仟元)	\$ -	\$ -	\$ -	\$ -	274	100%	274	\$ 1,883 (人民幣 421 仟元)	\$ -	-
遠東新世紀信息技術 (北京)有限公司 (註七及八)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353,223 (USD11,500 仟元)	(2)	316,365 (USD10,300 仟元)	-	-	-	-	1,035	90.52% (註二)	937 (註二)	-	-	-
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 海)有限公司(註七)	電腦軟體服務、資料處 理服務及網路資訊供 應服務業務	184,290 (USD 6,000 仟元)	(2)	200,119 (註六)	-	-	-	-	90,103	100% (註三)	90,103 (註三)	11,605 (人民幣 2,595 仟元)	-	-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年 底 大 陸 累 計 自 本 國 境 外 匯 入 資 金 額	出 經 濟 准 額	依 經 濟 准 額	會 審 審 金	投 資 金	依 經 濟 准 額	會 審 審 金	依 經 濟 准 額	會 審 審 金	依 經 濟 准 額	會 審 審 金	依 經 濟 准 額	會 審 審 金	依 經 濟 准 額	會 審 審 金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 92,616
新世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USD 3,100 仟元)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USD 14,927 仟元)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處大陸公司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公司分別為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及遠東新勤有限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二：係包含遠東新勤公司及遠東網絡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分別持有之 89.56% 及 0.96%。

註三：係包含遠東新勤公司及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分別持有之 58.33% 及 41.67%。

註四：依據投資會 97.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以投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註五：投資金額已解報但未向經濟部投審會註銷額之美金 1,127 仟元，另有 73 仟元已於 101 年 6 月 27 日匯回，並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註銷等額之額度。

註六：係包含美金 3,500 仟元。

註七：係按該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八：該投資項目已於 107 年 2 月 9 日經當地政府核准解散。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負債準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七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明細表八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一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一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一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現 金	
零 用 金	\$ 8,637
支票存款	56,403
活期存款（註）	<u>1,186,365</u>
合 計	<u>\$1,251,405</u>

註：其中包括 14,958 仟美元，按匯率 US\$1=\$30.715 換算；38 仟日圓，按匯率 JPY¥1=\$0.278 換算；21 仟元港幣，按匯率 HK\$1=\$3.921 換算；48 仟歐元，按匯率 EUR€1=\$35.20 換算。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其他（註）	\$ 6,553,855
減：備抵損失	<u>598,792</u>
淨 額	<u>\$ 5,955,063</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額 市 價
行動電話手機	\$ 2,452,960	\$ 2,891,375
行動電話配件	170,729	212,695
用戶辨認識別卡及預付卡成本	25,360	25,189
其 他	<u>122,847</u>	<u>186,507</u>
小 計	2,771,896	<u>\$ 3,315,766</u>
減：備抵跌價損失	<u>79,775</u>	
淨 額	<u>\$ 2,692,121</u>	

註：上述存貨並無質押之情事。

四、明細表

四、明細表

註一：包括(1)按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捐贈益

(2) 認列被投資公司其他綜合損益

(3) 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調整數

(4) 追溯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 調整數。

註二：係按該被投資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三：係按各該公司107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

註四：本年度增加係參與被投資公司之現金增資 5,398

註五：本年度減少係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

註六：本年度減資彌補虧損。

註七：107年6月30日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安源

注八：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12月

註九：長期股權投資並無質押之情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銀行信用借款	<u>\$ 1,500,000</u>	107.12.28-108.01.25	0.73%~0.88%	<u>\$ 1,950,000</u>	無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證或承兌機構	契 約 期 限	利率區間	金	額	
				發 行 金 額	未 攤 銷 應 付 商業本票折價	帳 面 價 值
應付商業本票	聯邦銀行	107.12.28~108.01.17	0.818%	<u>\$ 1,000,000</u>	<u>\$ 280</u>	<u>\$ 999,720</u>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A 公司	\$ 386,334
B 公司	274,281
C 公司	168,003
D 公司	141,209
E 公司	113,834
其他（註）	<u>811,454</u>
	<u>\$ 1,895,11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受託人	期限	還本付息辦法	年利率 (%)	發行總額	已還數額	未攤銷成本	銷本到	一年內	償還後	餘額
						\$	\$	\$	\$	\$	\$	\$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102.06.27-109.06.27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屆滿第 5、7 年分別還本二分之一，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單利計付息一次。	1.33%	\$ 5,000,000	\$ 2,500,000	\$ 1,960	\$	-	\$ 2,498,040	\$ 2,498,040
國內第六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一丙類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102.12.24-108.12.24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發行年限到期一次還本，兩類之發行年限為 6 年期，還本金額為 3,200,000 仟元，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單利計付息一次。	1.58%	3,200,000	-	888	3,199,112	-	-	3,199,112
105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106.01.05-111.01.05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發行年限到期一次還本，發行年限為 5 年期，還本金額為 5,200,000 仟元，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單利計付息一次。	1.17%	5,200,000	-	5,051	-	-	5,194,949	5,194,949
106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04.26-111.04.26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發行年限到期一次還本，發行年限為 5 年期，還本金額為 4,500,000 仟元，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單利計付息一次。	1.17%	4,500,000	-	4,841	-	-	4,495,159	4,495,159
106 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6.09.04-113.09.04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發行年限到期一次還本，發行年限為 7 年期，還本金額為 2,000,000 仟元，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單利計付息一次。	1.17%	2,000,000	-	2,880	-	-	1,997,120	1,997,120

(接次頁)

(承前頁)

名	稱	受 託 人 期 限	還 本 付 息 辦 法	年 利 率 (%)	發 行 總 額	已 還 數 額	未 攤 銷 本 額	年 一 一 年 底 未 償 還 餘 額	計
106	年度國內第 三次無擔保普 通公司債—甲 類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106.12.20-112.06.20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發行年限 到期一次還本，甲類之發行年限 為5.5年期，還本金額為1,500,000 仟元，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單利 計付息一次。	0.95%	\$ 1,500,000	\$ -	\$ 2,047	\$ 1,497,953	\$ 1,497,953
106	年度國內第 三次無擔保普 通公司債—乙 類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106.12.20-113.12.20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發行年限 到期一次還本，乙類之發行年限 為7年期，還本金額為1,500,000 仟元，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單利 計付息一次。	1.09%	1,500,000	-	2,148	1,497,852	1,497,852
107	年度國內第 一次無擔保普 通公司債—甲 類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107.05.07-112.05.07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發行年限 到期一次還本，甲類之發行年限 為5年期，還本金額為1,500,000 仟元，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單利 計付息一次。	0.85%	1,500,000	-	1,725	1,498,275	1,498,275
107	年度國內第 一次無擔保普 通公司債—乙 類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份有限公司 107.05.07-114.05.07	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發行年限 到期一次還本，乙類之發行年限 為7年期，還本金額為3,500,000 仟元，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單利 計付息一次。	1.01%	3,500,000	-	4,198	3,495,802	3,495,802
合 計					\$27,900,000	\$ 2,500,000	\$ 25,738	\$ 22,175,150	\$ 25,374,262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限 及 償 還 辦 法	契 約 期 限	年 利 率 (%)	餘 額
長期借款				
中國建設銀行	到期一次還本利之和 (註 1)	107.12.25-109.1.15	0.74	\$ 200,000
中國建設銀行	到期一次還本利之和 (註 1)	107.12.28-109.1.15	0.74	<u>500,000</u>
合 計				<u>\$ 700,000</u>

註 1：到期日係指循環動用合約到期日。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銷貨收入	
行動電話手機及配件等	\$ 17,882,60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68,879)
銷貨收入淨額	<u>17,313,730</u>
電信服務收入	
第一類電信服務收入	
行動通信及加值服務收入	41,202,220
網路互連收入（註一）	2,322,057
其 他	<u>252,779</u>
小 計	<u>43,777,056</u>
第二類電信服務收入	<u>950</u>
電信服務收入合計	<u>43,778,006</u>
其他營業收入（註二）	<u>4,817,992</u>
	<u>\$ 65,909,728</u>

註一：係國際接駁費收入及其他電信業務經營者使用本公司電信網路之收入。

註二：主要係違約金收入及小額付款等收入。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銷貨成本	\$ 18,883,133
折 舊	7,288,674
租 金	4,709,759
網路互連成本（註一）	2,844,091
特 許 費	3,139,665
其他成本（註二）	<u>5,819,628</u>
	<u>\$ 42,684,950</u>

註一：係支付其他電信經營者之專線租金及網路接續費等。

註二：各項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行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合 計
佣金及手機補貼款	\$ 3,611,698	\$ 11,246	\$ 3,622,944
薪 資	2,310,769	1,660,172	3,970,941
廣 告 費	621,900	-	621,900
租 金	574,998	175,776	750,774
折 舊	200,533	612,663	813,196
攤銷費用	116,237	448,604	564,841
帳單處理費	-	564,084	564,084
其他（註）	<u>921,492</u>	<u>1,219,491</u>	<u>2,140,983</u>
	<u>\$ 8,357,627</u>	<u>\$ 4,692,036</u>	<u>\$ 13,049,663</u>

註：各項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80190 號

會員姓名：
(1) 林安惠
(2) 郭政弘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事務所電話：272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057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054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97179430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林安惠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郭政弘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16 日